

6 | 时评

盗版字典：贪钱一时误人一生

□张振之

据5月5日央视每周质量报告报道,湖北省教育厅政府采购《新华字典》320万册,由政府拨款,当地崇文书局出版,该字典中标价格高于零售价格,更要命的居然是这个版本字典无主稿,只是拼凑起来的盗版书,差错率是国家规定的20倍,超过国家销毁规定的4倍。

花正版的钱,买盗版的货。这当然不是好心办坏事的结果,因为,无论是从拼凑的内容上看,还是从低价格的用纸上看,以及与正版字典同等的定价上看,这本字典的供应方都谈不上什么“好心”,或者说,从一开始,有些人就是在故意“办坏事”。

这一事件恐怕不仅是字典供应方崇文书局的问题。从招投标到采购验收,环节多多,程序多多,只要任何一个环节较真起来,这本连主编都不存在的盗版书,怎么好意思以政府项目的形式发放到孩子手里?而且,以教育部门工作人员的知识水平,判断一本字典是正版还是盗版绝不是件困难的事。如果发现不了问题,说明有人失职、渎职;如果明知有问题而仍继续采用盗版字典,则说明有人,甚至是关键岗位上的人,可能在字典采购中获得不正当利益。

一本字典,不仅是几百页纸,几千个字,更是孩子们知识大厦的基石,基础不牢,误人一生,其影响不言而喻。所以,有必要查一下与盗版字典有关的各方、各人,必须有人为此担责,必须有人为此受罚,否则,对不起孩子们。

(据《半岛都市报》)

该铭记的是“罗彩霞事件”

□王传涛

《公安局政委女儿冒名顶替上大学》报道中的主角罗彩霞,有了最新的消息:2012年2月,罗彩霞离开成都电视台成为央视一档经济栏目的记者

3年前,罗彩霞的出现,打破了许多人对教育公平的幻想;3年后,罗彩霞的出现,让我们看到了她人生轨迹的回归。

现在的罗彩霞,有了一份体面的工作——央视记者。在就业形势如此逼人的当下,罗彩霞能够得到这样一份工作,当然可喜可贺。

但是,罗彩霞个人的成功,并不能说明什么。这个社会、这个时代,更需要记住的是“罗彩霞事件”而非“罗彩霞个人”。早在2010年8月,“罗彩霞事件”终审结束后,笔者注意到了这样一个场景:罗彩霞哭着走出了法庭,并告诉全世界,“这件事至此结束,请不要再关注我了”。对于此,笔者认为,整个社会的公平问题,不能指望通过罗彩霞一人的权利释放而释放,社会公平需要整个社会全体官民共同努力。把罗彩霞焦点化,并无助于解决社会问题。

罗彩霞不是明星,也不应该成为明星。社会问题的解决和社会的进步,不需要娱乐化解。我们需要思考的是,个人命运如何能够避开落后时代的烙印,个人的权利如何能够规避社会强权的干扰。

(据《扬子晚报》)

微言大义 中国大妈抢黄金

③郭田勇(学者):中国人具有收藏黄金的偏好,这一定程度上造就了当前抢金热,但需要注意的是,相对于国际黄金炒家,中国市场对黄金价格的影响力不大,这种抢金热潮并不能影响黄金价格长期走势。

④arthur588time(学者):虽然中国大妈并不冲华尔街,但中国大妈毕竟打乱了投行阵脚。同时说明,全世界没有什么好投资的,都投机。黄金一年多前炒到近2000美元,现如今有人说可跌至800美元。这难道不是投机?

⑤左晓蕾(经济学家):黄金市场是唯一没有被“定价”的商品市场。因为中国“炒金团”的思路完全出乎国际“操价”者的意料之外。本来一唱空被引导的羊群效应是抛售,价格继续下降空头大赚。但“炒金团”是抄底的概念,弄得“操价”人不知所措只好改口了。这种逆向思维是否今后打破国际大宗商品市场“被定价”的思路值得思考。

⑥关颖v(研究员):在移动互联网时代成长的孩子,渐渐养成“不移动”的生活方式:“宅”——户外活动不足,学生近视率逐年上升;“闷”——封闭孤僻不愿张望,交流障碍少年增多;“散”——碎片化冲击注意力游移。如何让孩子的现实生活比虚拟世界更精彩,是成年人要认真考虑的问题。

⑦付小平V(董事长):给女儿幼升小报名,跟排队前后的几位家长闲聊,发现大多数家长都为孩子报了多所学校,其中一个妈妈报了六所小学。更令我惊讶的是,一声声称不择校的一位邻居,竟然也告诉我可能有变。我自始至终都坚持就近入学,原因有二:一是女儿要就读该校;二是不想折腾。

⑧鸚鵡史航(编剧):有媒体问我,谁能代表优雅?我说康德啊,临刑前日影而弹琴,悲欣由心。又问优雅能与当下的粗鄙浪潮抗衡么。我说优雅是随波逐流却不溶于水。跟粗鄙抗衡?干嘛赏他们这个脸。又问对一个国家,优雅有多重要?我说优雅不重要,重要了就不是优雅,是优秀。(据《新京报》)

“毒姜”面世,监管部门干什么去了?

□肖应林

“神农丹”是个啥东西?专家介绍,其主要成分是一种叫涕灭威的剧毒农药,50毫克就可致一个体重50公斤的人死亡,所以不能直接用于蔬菜瓜果。涕灭威还有一个特点,就是能够被植物全身吸收。当地农民对“神农丹”的危害性也心知肚明,喷洒过这种剧毒农药的姜,他们自己根本不吃。

自己都不吃,为何还要生产呢?当地农户的回答是:因为虫害厉害,不使用“神农丹”,生姜会减产一半以上。为了高产量,为了多赚钱,所以使用。看起来,这是种植农户的错。然

而,问题果真如此简单吗?难道农户就不怕监管的眼睛吗?就不怕因此摊上官司、招致严惩吗?报道透露的一个细节告诉人们,作为中国北方最大姜蒜批发地的潍坊市,对于姜蒜种植使用农药的监管,其实一直在实行“双重标准”——出口的严格,内销的宽松。生产出口姜的地方,对其农药的经营和使用,实行无缝隙监管;至于内销姜,则只是抽查,一年抽查不了几次,所以无论是做内销姜生意的商贩还是农户,对这种抽查都不大担心。至此,就不难明白为何“毒姜”生产在潍坊市多年来一直存在了。

近年来,肉蛋禽也还好,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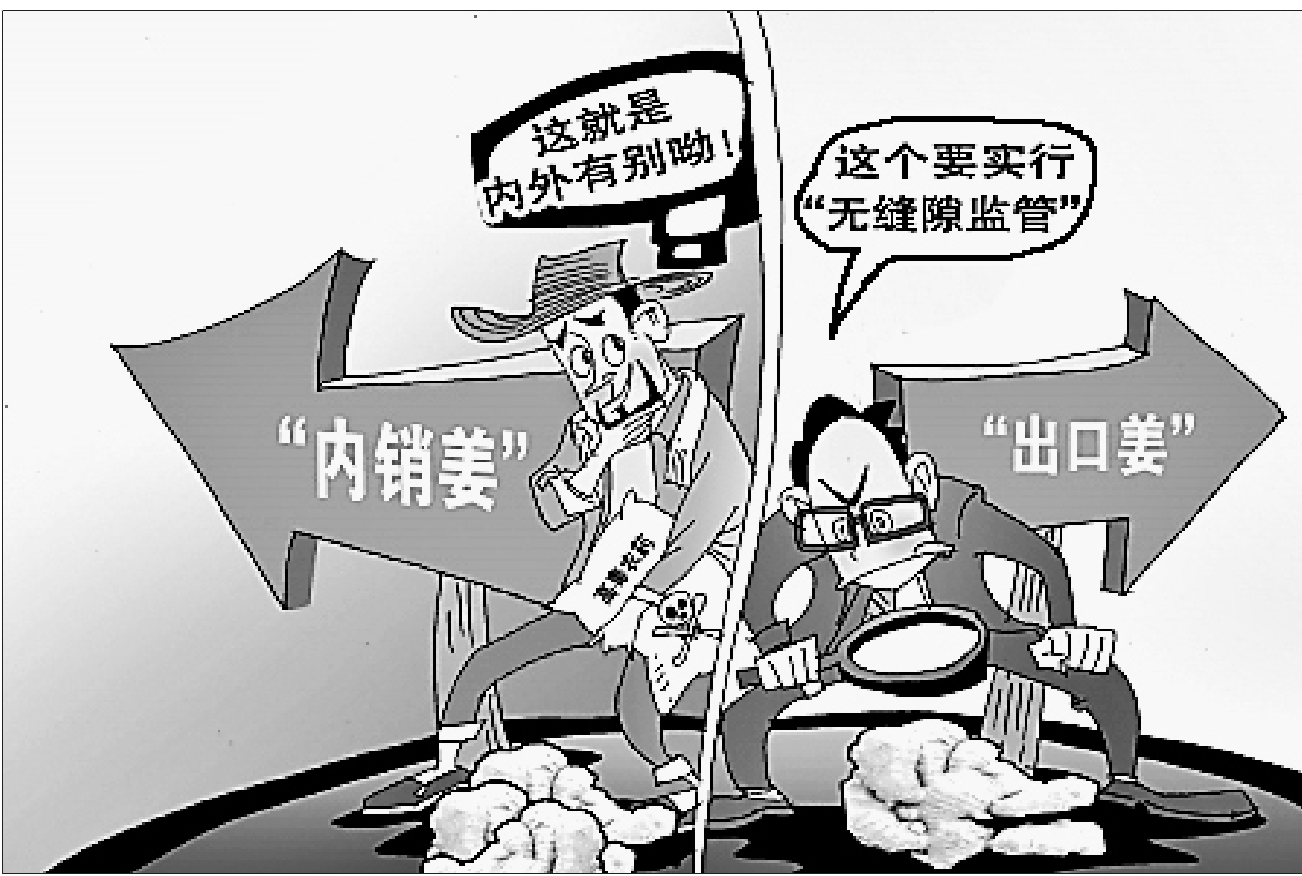
果、蔬菜也好,大米、面粉、食用油也好,自古以来这些可以放心吃进嘴巴里的东西,似乎总在不停地出现问题,以至于越来越多的人产生了焦虑:现在还有什么东西能够放心吃?虽然,我们可以从市场伦理的角度谴责种植户、谴责商贩“良心被狗吃了”,可无论是回味现在被曝光的“有毒生姜”,还是细察此前的诸多食品安全事故,更让人想说的一句话是:食品之毒,其实源于监管的疏漏,而且疏漏甚大。

在政府部门的职能架构中,之所以要设置“监管部门”,就是为了保证公众不受来自包括食品安全在内的各种社会公

共危害。

然而,现实让人们看到的却是,在一些地方,这些负有专司的部门,要么平时不作为,要么出了问题临时抱佛脚,要么为了地方经济利益搞保护主义,更有甚者,利用职权谋取私利……凡此种种,问题怎会不频发,老百姓又如何能有安全感?每一次食品安全问题出现后,老百姓都会呼吁:我们的监管在哪里?面对一次又一次的呼喊,不知道监管部门是否真的在反思自己失职渎职?面对一再出现的有毒食品,不知道监管部门是否又想过,是不是自身也该该“消毒”了?

(据《长沙晚报》)



毒生姜

王伟宾 作

蒙蔽真相,恶意广告背后的驱动

古人说杀人诛心,恶意广告的效果与此异曲同工,它不仅推销一种商品来慢慢伤害你的身体,重要的是,它早已移植一种错误的认识,来偷偷地伤害你的头脑。

□曾茜

同样一个新闻标题,有的是“明星代言问题食品要担责”,有的是“明星代言问题食品不担刑责”。一字之差,只是从不同角度所玩的文字游戏罢了。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日前发布的办理危害食品安全刑事案件司法解释,两种说法似乎都无问题。可是,明星担责与不能成为一烟幕弹,将我们带离食品安全最本质的也是最要紧的问题,即法律应该如何保护消费者免于问题食品的伤害。

明星、广告主、生产商……当食品安全出现问题,此链条上的各个利益相关者,根据权利与义务对等的原则,全都不能置身事外。法律有多种,广告法、食品安全法……总该

有一款适合相应的责任人,譬如,当明星只是代言人时,虽刑责可免,但民事责任却难逃。

对于食品安全这个涉及众多且影响巨大的民生命题而言,我们理应放宽视野,回归根本,看看现有的法规条文是否真能保护消费者处于一个安全可信的生存环境之中,这才是消费者关心法律的本意所在。

明星代言,只是广告快速推销的手法之一,但更多问题广告带给人们的那种“随风潜入夜,润物细无声”的潜移默化,则更加可怕,因为不负责任的广告,有的时候甚至可以产生歪曲常识甚至颠倒是非的恶劣影响,时间长了,效果不亚于洗脑。

比如:中国孩子为何对配方奶粉如此依赖,盖因很多父母不知从何时起被根植了一个错误的认识——“母乳六个月

后无营养”。

如今有人举证,说这个被广泛接受的观点其实是奶粉商为促销其产品制造的巨大谎言,被蒙蔽的真相是,支持母乳喂养早已是国际共识。世界卫生组织、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及我国卫生行政部门的最新指南都明确鼓励母乳喂养到两岁以上。

可是,谎言重复千遍就可能成为“真理”,所以欧美国家才早早制定了强大的法律来抑制奶粉商的利益冲动,抑制母乳代用品的销售。但这样的“未雨绸缪”却被我们忽略了,导致常识蒙尘而谎言广告横行。前不久,牙膏新国标出台,为免氟中毒,明确规定了含氟量,且不再要求有泡沫及香味。专家此时也出来解释,成人每次使用牙膏量应是豌豆粒大小,儿童更少。可回想多少年来

牙膏广告对我们的“教导”,你会发现,像广告中那样每次挤上长长一条牙膏,喜欢追逐泡沫和香味,已成为我们的一种习惯甚至本能。

广告对我们的影响有多大,从我们的生活习惯、常识的变迁可见,从脱口而出、大脑闪念的广告词可知。但一直以来,却非要“出了大问题”才会事后追责,而往往消费者受误导最直接的广告环节却又责任极轻,以至于阻止不了更多不负责任及故意歪曲常识的广告行为长期存在。

古人说杀人诛心,恶意广告的效果与此异曲同工,它不仅推销一种商品来慢慢伤害你的身体,重要的是,它早已移植一种错误的认识,来偷偷地伤害你的头脑,其罪更甚。值得警惕的是,它们至今还在被我们所忽视。(据《成都商报》)

望图生议



撤并

保障适龄儿童与少年就近入学是政府的法定责任。然而,审计署3日发布的1185个县农村中小学布局调整情况专项审计调查结果显示,部分地区搞简单“撤并”或“一刀切”,使得一些地区辍学人数剧增。对此,应该对相关的党政领导干部实行问责,追究责任,让后来者引以为戒。(据《福建日报》)



“瓶装水不及自来水”

瓶装水标准主要涉及卫生系统,这种“闭门立规”更易受到既得利益者的左右。标准越是严厉,生产者所需支付的合规成本就越高,质量和公众健康就越有保障。一旦让企业成为游戏规则的制定者,产品质量和消费者权益只能成为砧板上的肉。瓶装水如何破除利益羁绊,亟须深思。(据《重庆商报》)



吸金大师

骗子以北京东城区智化寺为据点,对外地游客进行诈骗。当游客登上骗子的黑旅游车后,司机一面编造智化寺灵验的谎言,一面以聊家常的方式套取游客和家人的信息,司机将套来的信息通报给寺内的“大师”。“大师”根据黑旅游车司机通报的情况,有针对性地“忽悠”游客购买高价商品。(据《广州日报》)



一张空纸

中国正迎来新一轮城镇化发展浪潮,户口问题是亟待破解的难题之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新闻发言人尹成最近表示,户籍政策不单单是一个户口性质的问题,它包含着就业、社保、住房等一系列公共服务的保障。(据《郑州日报》)



逼涨

中石油被疑逼国家涨价:天然气消费淡季发限气令。据《经济参考报》报道,本应是天然气传统消费淡季的5月,占据国内供应70%江山的中石油却以上游气源紧张、缺口较大为由紧急发出“限气令”。(据《法制晚报》)

“找人背分”误读背后的真问题

据公安部网站消息,针对有媒体报道“公安部允许‘一个驾驶本最多为3辆车处理违法行为’”,公安部交管局指出,该说法系个别媒体误读。对于“买分卖分”行为,公安部一次也不会姑息。

□张枫逸

日前,公安部出台新规,“对在一年内同一驾驶人非本人所有的3辆以上不同号牌机动车,或者3名以上的驾驶人同一号牌机动车接受违法行为处理的,列入涉嫌代替接受处理的重点人员名单,暂停其违法处理业务”。

此举的初衷在于加强管控力度,遏制“找人背分”行为,但不料被媒体解读为“一辆车最多只能接受3个驾驶本处理违法行为,一个驾驶本最多为3辆车处理违法行为”。

好在公安部及时予以澄清,重申了禁止任何人出卖或购买交通违法行为的坚定决心。显然,新规的出台并不意味着“找人背分”得到有限的“洗白”,哪怕只有一次也是不

被允许的。不过,在纠正媒体误读、维护法律尊严的同时,我们更应看到,对于“找人背分”的监管仍面临而不断的尴尬。

在非现场执法中,电子眼只是抓拍交通违法行为,即使拍到司机也往往比较模糊,不能作为执法证据;而交警现场执法,也会遇到违章停车而车主又不在现场等情况,难以认定违章人身份。这些客观因素就为“找人背分”提供了运作空间,甚至催生专门的代办销分生意,按照驾照的等级,以每分50元-200元不等的价格收购和卖出,从中谋取暴利。

对此,近年来交警部门三令五申,却是屡禁不止。毕竟,考虑到“人车分离”的情况存在,我们无法通过法律规定一辆车的违章必须要车主一人承担,因此多人承担同一辆车的

违章扣分从理论上讲并不违法。于是,公安部新规就被一些媒体视作政策向现实妥协的信号。

“找人背分”成为某种意义上的潜规则,一方面刺激了违法驾驶员的侥幸心理,给交通安全带来严重隐患,同时也削弱了法律的公信力,容易滋生“权钱交易”的腐败行为。当下,必须正视这一执法难题,切实采取相应措施,堵上“找人背分”的漏洞。

首先,规范执法程序。对于车证不一的情况,有必要规定当事人负有举证责任,证明当时确是自己驾驶车辆。同时,交警部门在处理交通违法行为时,也不能来者不拒扣分之,必须扮演好把关者的角色。去年,深圳创新违法打单模式,先采集当事人的身份证、头像及

驾驶证信息,经过审核后方可打单处理,从而做到实时监控,有效防控,可供其他地方借鉴。

其次,提高违法成本。在现实中,“找人背分”尽管为法不容,却很少受到实质性处理,这也给了一些人铤而走险的底气。法律必须被遵守,否则形同虚设。日前,广州警方首次对买分车主处以罚款及行政拘留,在当地起到了震慑作用。

此外,激励守信行为。在严厉惩戒的同时,通过正面激励,引导广大驾驶员珍惜个人信誉,自觉抵制“找人背分”行为。

近年来,安徽芜湖等地对年度无交通违法驾驶人予以积分奖励,有效减少了代扣行为,值得推广。(据《南方都市报》)